

我的女孩，祝你一生平安喜乐。

Brief is life, but love is long

用一段时光，换一次懂得。曾有一人，你用尽所有痴狂，爱他一如生命。
愿有一人，让你洗尽铅华，用心陪他走过光阴。

曾有一人 爱我如生命

珍藏版

舒仪
著

舒仪经典深情浪漫畅销之作，万千读者含泪推荐 附赠舒仪亲笔信
《格子间女人》姊妹篇，作者亲自修订，新增序言《世间再无孙嘉遇》

那些属于生命里美丽的瞬间，当时并不觉得珍奇，可当我回头却发现，原来最灿烂的一刻早已过去。
我再没有遇到一个人，像他一样爱我如自己的生命。

曾有一个
爱我
如生命

珍藏版

舒仪
著

Brief is life, but love is long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曾有一人爱我如生命 / 舒仪著. — 北京: 中国
友谊出版公司, 2018. 6
ISBN 978-7-5057-4199-7

I. ①曾… II. ①舒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7) 第264364号

书名	曾有一人爱我如生命
作者	舒 仪
出版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	新华书店
印刷	北京嘉业印刷厂
规格	880×1230毫米 32开 9印张 234千字
版次	2018年6月第1版
印次	2018年6月第1次印刷
书号	ISBN 978-7-5057-4199-7
定价	42.00元
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
邮编	100028
电话	(010) 64668676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, 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: 010-82069336



时间过得飞快，距离《曾爱》这个故事问世，转眼已经十年了。

十年前，我还在外企，每天穿着职业装打卡上班，每天想得最多的问题是：如何才能搞定那个最难缠的客户？或者如何踢开所有的竞争者得到那个梦寐以求的位置？又或者年底的业绩评估能不能得到优秀？年初的加薪可不可以拿到理想的额度？诸如此类。

我以为我会沿着这条路一直走下去，然而人生的转折，总在一个意想不到的地方等着你。十年前我绝对不会想到，有一天我会离开熟悉的写字楼，成为一名专业写作者。

假如时间再往前追溯十年，我更不会想到，一个标榜从不相信爱情的人，竟然能在若干年后专写情感小说。

不得不说，人生的际遇和轨迹，从开始到结束，都不是你自己所能控制的。生命总是充满了不可思议。

而这一切转变，都是因为我写了一个故事，这个故事的名字，起初叫《我记得那美丽的一瞬》，出版时改名《曾有一人爱我如生命》。

从此后，“曾爱”和“孙嘉遇”这两组中国字，就成了我身上最显著的标签。

而得到这个故事的灵感，纯属偶然。

二〇〇七年的二月，一个熟人的饭局，一个沉默的男人，却由他开始，给席上众人开启了一段异国的传奇。

这个男人最后提前离开了，我却久久沉浸在他的故事中无法自拔。我对朋友说：怎么可能呢？人生下来就是自私的，一个正常人，怎么可能把别人的安危置于自己的生命之上？朋友回答：那个别人不是别人，是他的女友，他爱她。另一位朋友说：把这个故事写出来吧。

我答应试试，然而我不认为我能写出来，因为我是一个理科生，执着于寻找所有事物之间的逻辑，尽最大可能将它们科学化与合理化，是理科生的优点，也是一个显著的缺点，尤其对于一个小说作者。但我还是开始写了。故事的起篇，所有的角色都带着人性的弱点，嫉妒、软弱、贪婪、好色、自负与傲慢——我认为这叫真实。然而随着故事中人物感情的进展，我困惑了。因为他或她的某些选择，用我熟悉的人类行为逻辑，是无法解释的。

直到有一天，我试着带入一个字，于是所有曾经困惑过我的问题都有了答案：因为“爱”，一切都是因为爱。

如果不是因为爱，孙嘉遇在雪地里不会把最后一块可以救命的巧克力送入女友的嘴里。

如果不是因为爱，孙嘉遇不会设法让女友安全脱险，却为自己选择了一条可以清楚看到结局的死路。

如果不是因为爱，孙嘉遇不会无视自己面对死亡的恐惧和软弱，放手让女友只身奔赴干净光明的世界。

我相信这也是真实的“他”在现实中面对抉择时的真实心态。

这个故事，唯一与现实不同的，是结局。

世上的感情通常有两种：一种是相濡以沫，却厌倦到终老；一种是相忘于江湖，却怀念到哭泣。而我，两种都没有选。

我固执地以为，只有这样，心中的爱人才能拥有一张永远不老的容颜，爱情才能永远定格在最美丽最灿烂的那一瞬间。

后来，我看到有人说：世上再无孙嘉遇。

仿佛是一语成讖。

我不知道世界上是否还能找到十年前那个一往情深的孙嘉遇，但我知道一件事，就是十年之后，当我见识过世间更多的悲欢与离合，体味过命运更多的无常与伤痛，也许我再也写不出孙嘉遇那样张扬、炽烈且无羁的男孩儿了。

就如同十年后长大的你，再也找不回年少时爱得纯粹的心态。

爱情就是瞬间的感觉，是在生活坚硬的墙上，从缝隙中开出的花朵。爱太短，回忆却太长。梦太短，遗憾又太多。爱情从来都不是生活本身。

那么趁你还年轻的时候，趁生活尚未逼面而来的时候，适当的人，适当的地点，不要骗他，不要伤害他，不要让他失望，真正地爱一次，那将是你未来生命里唯一的彩虹。

就以我喜欢的顾城的一首诗作为结束吧，送给你们的永远二十九岁的孙嘉遇。

我知道永逝降临，并不悲伤

松林中安放着我的愿望

下边有海，远看像水池

一点点跟我是下午的阳光

人时已尽，人世很长

我在中间，应当休息

走过的人说树枝低了
走过的人说树枝在长

2017年9月1日

于北京

引子.....001

第一章005

一个声音附在耳边，用中文轻轻地说：“告诉警察，你什么也没有看到，明白吗？”这是我对现场最后的记忆。

第二章027

那晚之后，我喜欢窝在他坐过的地方，细细回忆着他的每一个动作和每一个细节。虽然知道他是令维维伤心的人，可是我管不住自己的心。

第三章050

人总是害怕未知的变数。

我知道自己在玩火。

但是，我愿意。

第四章072

我谁也不恨，只恨自己，明知是这样的结果，还要自寻伤害，再来参观一次别人的天伦之乐。其实不过是想找个理由再见他一次。

第五章099

大概每个女人心里，都有一个关于婚姻的梦想。我提前尝试到了，却发现它一点儿都不浪漫，开始明白为什么很多人婚前要同居试婚。

原来每个衣着光鲜的男人背后，几乎都有一个疲惫的女人，没结婚时是他的母亲，结了婚后是他妻子。

第六章126

人类的生存能力，有时候坚韧得超乎想象。再次看到太阳的时候，我几乎要跪下来感谢上苍。

我们面临一个选择，留在原地等待救援，还是离开这里寻找人烟？

第七章147

我垂下眼睛，感觉异常地疲倦和无趣。原来即使一同经历过生死，依然无法坦诚相对，一旦回归现实世界，还是要和他接着玩猜心游戏。

第八章168

窗外的天已是六月的天，轻风和软而温情，夹着野玫瑰的芳香和海水的咸香，把人的身心都浸透了，恍惚间仿佛旧日的相识。

第九章191

命运曾给我无数次机会，但我每次都抬抬手轻飘飘放它过去，我以为后面还会有很长很长的路要走。如今我愿意付出任何代价，只为能重回这一刻。

可是时光一去不回头。

再也无法回头。

第十章216

我的确不了解他。初遇时只知道他风流英俊，完全看不到月亮的另一面；等我逐渐醒悟，早已泥足深陷，拔腿难逃，再也来不及回头。

第十一章245

这一天是八月二十四日，美丽的乌克兰平原已经初现秋意，但我再没有机会走在深秋温暖的阳光下，身后是黄叶飘零的海滨大道，眼前却如画卷一般，展开一片绚烂火红的山楂树林。

我对着窗外挥挥手。

再见，奥德萨。

再见，乌克兰。

尾声273

引 子



年轻的时候，我们往往不懂什么是爱情。

年少的我，曾以为爱情可以超越一切，那时我不明白，世上另有一种力量，叫作命运，只可承受，不可改变。

当我在学校空旷的浴室里扯着嗓子唱“I love you more than I can say”的时候，我并不知道，这样的故事，有一天也会发生在我身上。

我第一次见到他，是在一个血肉横飞的场合，乌克兰，奥德萨市。

我记得那美妙的一瞬，
在我的面前出现了你，
有如昙花一现的幻影，
有如纯洁之美的精灵。

在无望的忧愁的折磨中，
在喧闹的虚幻的困扰中，
我的耳边长久地响着你温柔的声音，
我还在睡梦中见到你可爱的面容。

许多年过去了，
暴风骤雨般的激变，驱散了往日的梦想，
于是我忘记了你温柔的声音，
还有你那精灵似的情影。

在穷乡僻壤，在囚禁的阴暗生活中，
我的岁月就在那样静静地消逝，
没有倾心的人，没有诗的灵魂，
没有眼泪，没有生命，也没有爱情。

如今心灵已开始苏醒，
这时在我的面前又出现了你，
有如昙花一现的幻影，
有如纯洁之美的精灵。

我的心在狂喜中跳跃，
为了它，一切又重新苏醒，
有了倾心的人，有了诗灵感，
有了生命，有了眼泪，也有了爱情。

——普希金《致科恩》

／ 第一章



一个声音附在耳边，用中文轻轻地说：「告诉警察，你什么也没有看到，明白吗？」这是我对现场最后的记忆。



“2, 3, 4……”我双手插在外套兜里，盯着跳动变换的楼层数，在心中下意识地默数着，手心因为莫名的恐惧已渗出一层汗水。

陈旧的电梯发出吱吱嘎嘎的噪声，艰难地一层一层往上爬。电梯轿厢的显示面板上，只有第十层亮着红灯，这是我要去的楼层，很显然，也是电梯里另一个人的目的地。

不知为什么，我总觉得对面那个男人的身上，散发着一股危险而紧张的气息。

那人穿得很整齐，衣服却明显不合体，好像是临时借来的。他走进电梯打量我的那一眼，只能用杀气腾腾来形容，让我浑身的血液温度几乎降至冰点。

我偷偷看他，他仿佛有第六感应，眼珠立刻转过来落在我身上，棕黄色的瞳孔映着顶灯，冰冷得令人窒息。

我不安地低头错开视线，只盼着电梯快点儿停下。

这座十二层的建筑位于奥德萨“七公里”市场的旁边，其间进进出出的，除了附近的阿拉伯人、罗马尼亚人以及波兰人，百分之七十为市场里的中国商人。而眼前这个奇怪的男人，从五官到衣着，明显也是一个中国人。

这时七层的显示灯开始闪烁，此层有人叫梯。

门开处，我看到一双男式的黑色软皮鞋一直走到我身边，一件棕色的风衣安静地贴在深灰色的长裤边。

狭小的空间内多了一个人，不安的气氛却缓和下来。我没有抬头，只悄悄长吐一口气，眼看着新上来的人伸手按下数字“12”。

十层到了，我一面凑近电梯门等它缓缓打开，一面在心里编排理由，琢磨着该怎么和彭维维解释迟到的事。

事情就在这一刻急转直下。

我连吓带惊，事后很多细节都记不得了。我只记得，门开处眼前是黑压压的一群人。

我尚未反应过来，已经被人拽住扔出了电梯，后脑重重撞在对面的墙上，眼前金星乱冒。

等我的视力恢复清明，身体早已失去应变能力。视线里只有棍棒和菜刀上下挥舞的影子，人体在地板上挣扎翻滚，血肉模糊一片狼藉，眼前呈现的，竟是一场比黑帮电影真实百倍的残酷杀戮。

我开始狂叫，手脚并用地向旁边爬，可是躲不开四处飞溅的血肉。我大哭，浑身哆嗦成一团，就像儿时的梦魇，我除了哭叫，没有别的办法从噩梦中逃脱。

某户人家被惊动，屋门开了又关，屋主人变了调的尖叫在楼道里回荡，经久不息。

远远的警笛声大作，从四面八方向此处汇集而来。

有人大喝一声：“警察！走！”是清清楚楚的中国江浙口音。

十几个黑影迅速作鸟兽散，扔下一地沾血的凶器。地板上一动不动趴着的，是一摊血淋淋的烂肉，早已辨不出人形。

我当时不知道脑子里哪根筋搭错了，居然立刻噤声，翻身爬起来，视线锁定在触目的鲜红上，无法挪动分毫，竟然下意识地琢磨着，那里究竟是原来的什么器官。

正看得津津有味，眼前忽然黑下来，刺眼的红色消失了，我闭上眼睛，闻到一股烟草混着皮革的淡淡香气。很久以后我才知道，是有人用衣襟罩在我的头顶上。